

# 山西省教育厅

---

## 关于进一步做好国培计划中西部、幼师国培项目 教师培训团队置换脱产研修项目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国培项目县、有关高校、基地校（园）、中国教师研修网：

为进一步做好国培计划中西部、幼师国培项目教师培训团队置换脱产研修项目，确保项目实施质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各市教育局是项目实施的管理责任主体，承训高校是教师培训团队置换脱产研修项目的牵头单位，基地校（园）、国培项目县、中国教师研修网是项目协同单位。各市教育局要加强项目管理，督促承训单位完成集中研修、跟岗实践、返岗研修、网络研修与工作坊等培训任务，项目完成后合理安排优秀学员承担送教下乡任务。

2. 承训高校要统筹项目运行，其余承训单位要充分考虑上一阶段培训内容等情况并结合学员培训需求制定切实可行的培训实施方案。各承训单位的实施方案及培训期间的工作安排、简报、培训合格证书发放情况等资料要及时上传至中国教师研修网平台。

---

3. 承训高校集中研修阶段的培训合格证书在该项目各阶段任务全部结合后统一发放。除高校外，其余承训单位应在相应培训阶段培训结束后发放培训合格证书，同时将培训合格证书发放情况上传中国教师研修网平台。参训学员在各培训阶段出现培训不合格或缺训现象的将不予发放高校集中研修阶段培训合格证书。

4. 中国教师研修网应与其他承训单位协调沟通，及时在网上发布有关资料信息，供承训单位参考使用。

山西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

2015年10月26日

